

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 112 年度志工招募培訓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26 日臺教社(二)字第 1112405703D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推展本縣家庭教育工作，甄選具服務熱忱且對家庭教育推動及諮詢有興趣之人士，辦理培訓，儲備其相關專業知能，以具備專業之諮詢輔導知能與推廣家庭教育活動之能力，進而協助本中心積極推展家庭教育工作。
- 三、辦理單位
 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屏東縣政府
 - (二)主辦單位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
- 四、活動(招募)對象：凡本縣 20 歲以上縣民，具高中職以上學歷，對家庭教育推展或諮詢輔導具有興趣及熱忱者，具備電腦打字與基本文書軟體能力優先。
- 五、上課地點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 1 樓會議室、3 樓視聽室(屏東市華正路 80 號；和平國小內)。
- 六、招募志工服務內容：
 - (一)諮詢輔導組：412-8185 家庭教育專線諮詢接線及面談服務、個別化親職教育訪視工作。
 - (二)活動推廣組：辦理活動帶領、設攤宣導等家庭教育推廣活動。
- 七、報名方式及繳交文件：
 - (一)至 112 年 3 月 24 日(星期五)下午 5 點前，以下列三種方式擇一報名，並來電(08-7378465 分機 39 張小姐)確認是否收件，完成報名手續。
 1. 親送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(屏東市華正路 80 號)
 - (1)受理報名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班日上午 9 點至 12 點；下午 2 點至 5 點。
 - (2)文件檢附影本請加蓋私章。
 2. 傳真：08-7381354 (檢送文件檔案請簽名註記，以供辨識)
 3. E-mail：ptfamily80@gmail.com (檢送文件檔案請註記姓名，以供辨識)
 - (二)所需文件：
 1. 報名表
 2. 一寸照片 2 張(背面請填寫姓名，如已持有紀錄冊者，僅需黏貼 1 張照片於報名表)
 3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
 4.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(高中職以上)1 份
 5. 基礎訓練證明影本 1 份，以利於完成訓練後協助製發志願服務紀錄冊

6. 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影本 1 份，無則免附

(三)本中心對報名人員保有審查權，名單於 112 年 3 月 30 日(四)公告於本中心網站 (<https://ptc.familyedu.moe.gov.tw/>)，未錄取人員本中心將不個別通知。

八、培訓方式

(一)本次志工招募培訓課程(含實習)共分三階段進行，完成後，經考核面談後，始得加入志工行列。

(二)出席規定：

1. 第一階段：計 24 小時，上課時數需達 16 小時(含)以上且經面談，始得進入第二階段課程。

2. 第二階段：計 48 小時，上課時數需達 32 小時(含)以上且經面談，始得進入第三階段實習。

3. 第三階段：實習計 12 小時，諮詢、訪視及推廣活動工作交叉實習

(三)授證：經評估與考核合格者，授予 113 年度志工聘書(1 年 1 聘)，接聘後執行任務為無給職並適用「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志工服務隊隊員遴聘、考核及獎勵原則」。

九、課程內容

(一)第一階段課程內容：24 小時

日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師
4 月 18 日 (星期二)	08:30~08:40		開幕式	教育處劉處長育忠、 廖科長怡倫
	09:00~10:00	1	家庭教育中心簡介、 業務介紹及服務規則	陳麗莉志工督導
	10:00~12:00	2	家庭教育中心志工定 位及倫理	
4 月 20 日 (星期四)	09:00~12:00	3	家庭教育概論	王以仁教授
	13:00~16:00	3	家庭關係之營造與人 際調適	
4 月 24 日 (星期一)	09:00~12:00	3	婚姻與家庭問題現象	卓紋君教授
	13:00~16:00	3	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	
4 月 26 日 (星期三)	09:00~12:00	3	親職教育與親子溝通	吳麗雲教授

5 月 2 日 (星期二)	09:00~12:00	3	兒童與青少年偏差問題概論	胡淑華社工師
	13:00~16:00	3	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	郭洪國雄教授

(二)第二階段課程內容：48 小時

日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師
5 月 23 日 (星期二)	09:00~12:00	3	自我探索與認識	張麗玉教授
	13:00~16:00	1.5	助人工作基礎知能	李秋霞教授
		1.5	諮詢概念與技巧	
5 月 26 日 (星期五)	09:00~12:00	6	婚姻溝通與衝突解決	黃淑滿教授
	13:00~16:00			
5 月 30 日 (星期二)	09:00~12:00	3	表達能力訓練	蘇森永老師
	13:00~16:00	1.5	高衝突關係家庭之處遇	林倩怡社工督導
		1.5	社會資源之轉介及運用	
6 月 6 日 (星期二)	09:00~12:00	3	家庭動力與評估	張麗鳳心理師
	13:00~16:00	3	家庭會談技巧	
6 月 8 日 (星期四)	09:00~12:00	3	助人歷程與技巧訓練 (含同理心)-1	黃進南教授
	13:00~16:00	3		
6 月 13 日 (星期二)	09:00~12:00	3	助人歷程與技巧訓練 (含同理心)-2	
	13:00~16:00	3		
6 月 15 日 (星期四)	09:00~12:00	6	團體活動設計與帶領技巧	林蒸增諮商心理師
	13:00~16:00			
6 月 27 日 (星期二)	09:00~12:00	6	方案規劃、設計與執行	
	13:00~16:00			

(三)第三階段實習 12 小時，於 7-11 月進行諮詢、訪視及推廣活動工作交叉實習。

十、其他

(一)提醒您於報名前，考量自身作息、工作時間及身體狀況，審慎評估是否有充裕時間及體力參與志願服務工作，以避免報名後、完訓後無暇參與。

(二)洽詢電話：08-7378465 分機 31 陳小姐。

十一、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規定。

十二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